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持有人会议议案概要

2021 年 11 月 23 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发布了《关于召开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原计划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发行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川高公司”）及民生银行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签署了《关于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转让的相关议案》（详见附件一，以下简称“原议案”）及《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议案概要》（详见附件二，以下简称“原议案概要”）。

后因计划调整，发行人决定延期召开本次持有人会议并发布延期召开通知。现持有人会议召开条件已具备。根据《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关于持有人会议机制的约定以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等相关自律文件的规定，

民生银行作为召集人，拟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召开“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由 21 川高速 SCP007 持有人审议表决相关议案，议案主要内容与原议案内容一致。

一、债券基本信息

详见附件二《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议案概要》

二、会议召开背景

会议召开的具体背景详见附件二《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议案概要》。

另外，本次持有人会议议案中所涉及的资产转让详情请见川高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上海清算所、中国货币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议案概要

(一) 议案标题：《关于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转让的相关议案》

(二) 议案主要内容：同原议案内容一致，即“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请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同意：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 股权、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9.28% 股权及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96.67% 股权转让给四川路

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 答复时限要求: 发行人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答复是否接受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召集人应当及时将发行人的答复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

(此页无正文，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议案概要》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议案概要》之盖章页）



附件一：《关于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转让的相关议案》

关于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的相关议案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
资券持有人：

为贯彻落实四川省委、省政府“交通强省”战略的重要举措，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集团”）组建方案的批复精神和蜀道集团相关工作部署，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高公司”或“本公司”）拟将本公司持有的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建集团”）51%股权、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路建筑”）99.28%股权及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路绿化”）96.67%股权转让给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路桥”），以解决蜀道集团的同业竞争问题。四川路桥系本公司母公司蜀道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本次资产转让采用四川路桥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相应资产的方式进行。此次转让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将以具备《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并经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备案程序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后予以披露。

定价基准日为四川路桥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第七届董

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股票发行价格选择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6.70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方法为：发行股份的数量=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股票发行价格。

本次资产转让的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在中国货币网网站等平台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次资产转让对川高公司已发行未到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司将根据本次资产转让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根据《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关于持有人会议机制的约定以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等相关自律文件的规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已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公开披露了《关于召开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并与持有人联系落实相关事宜。为保护投资人的合法权益，经与债券持有人沟通，提出《关于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转让的相关议案》，内容如下：

提请本期债券持有人同意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其持有的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 股权、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9.28%股权及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96.67%股权资产转让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转让的相关议案》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转让的相关议案》之盖章页)



附件二：《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议案概要》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持有人会议议案概要**

一、债券基本信息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高公司”、“发行人”、“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了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相关债券基本信息如下：

债券全称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1 川高速 SCP007
债券代码	012102780.IB
起息日	2021-07-29
到期日	2022-04-25
发行金额	10 亿元整
发行期限	270 天
票面利率	2.74%

主体评级	AAA
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无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召开背景

为贯彻落实四川省委、省政府“交通强省”战略的重要举措，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集团”）组建方案的批复精神和蜀道集团相关工作部署，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高公司”或“公司”）拟将公司持有的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建集团”）51%股权、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路建筑”）99.28%股权及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路绿化”）96.67%股权转让给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路桥”），以解决蜀道集团的同业竞争问题。四川路桥系公司母公司蜀道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本次资产转让采用四川路桥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相应资产的方式进行。此次转让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将以具备《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并经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备案程序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后予以披露。

定价基准日为四川路桥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股票发行价格选择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6.70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方法为：发行股份的数量=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股票发行价格。

本次资产转让对川高公司已发行未到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关于持有人会议机制的约定以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等相关自律文件的规定，本次资产转让事宜已触发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条件。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召集人，拟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召开“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由 21 川高速 SCP007 持有人审议表决相关议案。

三、议案概要

1.议案标题：《关于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转让的相关议案》

2.议案主要内容：

本公司提请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同意：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 股权、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9.28% 股权及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96.67% 股权转让给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答复时限要求：发行人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答复是否接受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召集人应当及时将发行人的答复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

此页无正文，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议案概要》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议案概要》之盖章页)

